

## 关于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:

你公司发来的《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，针对问询函中所涉及的情况，经自查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截至目前，我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14日

